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  
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北京嘉德新源置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证书

(正本)

单位名称：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冲

单位等级：★★★ (3星)

证书编号：水保监测(京)字第0040号

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发证机构：

发证时间：2018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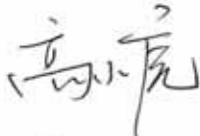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  
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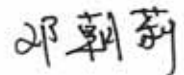
责任页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批 准：高小虎  (副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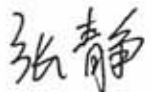
核 定：于 兰  (部 长)

审 查：张玉琴  (高级工程师)

校 核：邓朝莉  (工程师)

项目负责：张丽玮  (工程师)

编 写：黄 羨  (助理工程师) (第一、四、六章)

张 静  (助理工程师) (第二、三、五章)



# 目 录

<b>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b>	<b>1</b>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2
1.3 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概况.....	3
1.4 监测工作实施概况.....	5
<b>2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b>	<b>12</b>
2.1 防治责任范围.....	12
2.2 取土监测结果.....	14
2.3 弃土监测结果.....	14
2.4 工程土石方动态监测结果.....	15
<b>3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b>	<b>17</b>
3.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	17
3.2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	17
3.3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	20
<b>4 土壤流失量分析.....</b>	<b>21</b>
4.1 各阶段土壤流失量分析.....	21
4.2 各扰动土地类型土壤流失量分析.....	23
<b>5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b>	<b>24</b>
5.1 国家六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24
5.2 北京市地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25
<b>6 结论.....</b>	<b>27</b>
6.1 土壤流失动态变化.....	27
6.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27
6.3 存在问题及建议.....	27
6.4 综合结论.....	27

##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 1.1 项目概况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规划总用地 8.27hm<sup>2</sup>，其中建设用地 3.95hm<sup>2</sup>，代征用地 4.32hm<sup>2</sup>。

施工入场前东侧及北侧代征道路及绿地已由市政建设完成，目前代征绿地移交大兴区园林绿化局，代征道路已全部由市政建设完成。本次验收范围为建设用地 3.95hm<sup>2</sup>。

本项目于 2011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3 月工程停工；2016 年 11 月主体工程已施工至六层，工程结构封顶，签订项目转让协议；2017 年 3 月工程复工；2017 年 11 月 10 日取得项目转让核准的批复；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3 月工程停工；2018 年 7 月监测单位入场开展监测工作；2018 年 11 月主体工程完工；2019 年 5 月取得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批复；2019 年 5 月完成代征用地临建设施拆除。总投资 27.06 亿元，土建投资 10.77 亿元。

#### 1.1.1 地理位置及交通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位于大兴区北臧村镇，其四至范围为：东至新源大街，南至思邈路，西至天水大街，北至华佗路。项目区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 1.1.2 项目建筑规模及项目特性

项目名称：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建设内容：商业、文化娱乐设施、道路管线、绿化工程

项目性质：房地产新建项目

投资：总投资金额为 27.06 亿元。

工期：项目于 2011 年 11 月开工，2019 年 5 月完工。

#### 1.1.3 项目组成

建筑物：建筑物占地面积为 1.62hm<sup>2</sup>，总建筑面积 19.854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109 万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10.745 万 m<sup>2</sup>，建筑密度 40%，容积率 2.31。项目建

设内容为商业、文化娱乐设施、室外道路、管线、绿化工程等。

### 1.1.4 工程施工占地

本项目占地 3.95hm<sup>2</sup>，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占地面积及性质统计结果见表 1-1。

表 1-1 项目占地类型、面积及性质统计结果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建设用地(hm <sup>2</sup> )	占地性质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1.62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1.14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1.19	
总计		3.95	

### 1.1.5 参与工程建设的有关单位

(1) 建设单位：北京嘉德新源置业有限公司；

(2) 设计单位：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优地联合（北京）建筑景观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 施工单位：中煤地质工程总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绿视点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 主体监理单位（含水土保持监理）：北京中协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北京市大兴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6)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单位：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7)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 1.2 项目区概况

### 1.2.1 自然环境概况

项目区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大兴区北臧村镇位于永定河冲积平原，属于海河流域的永定河水系。地质情况属洪积冲积平原地区，为第四系沉积物，表面岩性多为各种砂壤土与粘性土层。项目区地势较平坦。

大兴区位于北京市南部，东临通州区，南临河北省固安县、霸县等，西与房山区隔永定河为邻，北接丰台、朝阳区。东经 116°13'-116°43'，北纬 39°26'-39°51'。全境属永定河冲积平原，地势自西向东南缓倾，大部分地区海拔 14~52 米之间，属暖温带半湿润大陆季风气候。大兴的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为 11.6℃，年平均

降水量 516.4mm。

本项目施工期降雨量、风速见附表 4 施工期降雨监测统计表。

### 1.2.2 水土流失现状

项目所在地区年平均降雨量为 589.7mm，属于微度水力侵蚀为主的区域，项目建设区地形较为平缓，其水土流失形式主要为层状面蚀，项目区原状为其他草地，属微度土壤侵蚀区，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190\text{t}/\text{km}^2\cdot\text{a}$ ，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项目区属于北京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 1.3 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概况

### 1.3.1 水土保持方案编报情况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有效地控制和减轻项目建设中造成的新增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同时也是为了保证项目本身的安全性，2011 年 10 月 24 日，北京市水务局以“京水行许字[2011]第 343 第 116 号”批复了“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13、14 号地居住、商业金融用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9 年 5 月 10 日，北京市水务局以“京水务保[2019]21 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进行了批复。

### 1.3.2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及批复文件，防治责任范围为  $8.27\text{hm}^2$ ，其中建设区为  $3.95\text{hm}^2$ ，代征用地区为  $4.32\text{hm}^2$ 。不含代征用地工程区，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1-2。

表 1-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表 单位： $\text{hm}^2$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防治责任范围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1.62	0	1.62
	道路管线工程区	1.14	0	1.14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1.19	0	1.19
合计		3.95	0	3.95
*注：本项目采用永临结合，施工便道工程区包括在道路管线工程区。				

### 1.3.3 防治目标

根据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休闲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详见表 1-3、1-4。

表 1-3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序号	防治目标	标准目标值	方案采用值
1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95
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5	95
3	土壤流失控制比	0.8	1.0
4	拦渣率(%)	95	95
5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97
6	林草覆盖率(%)	25	30

表 1-4 北京市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序号	量化指标	防治目标要求 (%)
		平原项目
1	土石方利用率	> 90
2	表土利用率	> 98
3	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比	< 10
4	雨洪利用率	> 90
5	施工降水利用率	> 80
6	硬化地面控制率	< 30
7	边坡绿化率	> 95

### 1.3.4 水土流失预测情况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休闲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预测土壤流失总量为 173.56t。

### 1.3.5 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及主要工程量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休闲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

建设区水土保持措施包括：人行道透水砖铺装 0.04hm<sup>2</sup>，排水措施 1340m，集雨池 2 座，节水灌溉 1.19hm<sup>2</sup>；绿化工程 1.19hm<sup>2</sup>；防尘网覆盖 2.73hm<sup>2</sup>，施工降水蓄水池 1 座，临时排水沟 1080m，洒水车洒水 1440 台时，临时沉沙池 1 座，临时洗车池 1 座。



## 1.4 监测工作实施概况

### 1.4.1 监测组织机构

2018年7月受北京嘉德新源置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12号地0506-036、051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组织技术人员成立监测项目组,配备总监测工程师1名、监测工程师2名,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及时开展项目监测工作。每次监测结束后,对监测结果和原始调查资料数据进行统计对比分析,编写监测成果报告,及时报送业主与当地水土保持主管部门。发现异常情况,立即通知业主与当地水土保持主管部门,进行水土保持补救措施。每年年末,进行一次资料整理及归档,编制年度监测报告,内容包括监测时间、地点、监测方法、监测成果等,并报送建设单位、当地水土保持主管部门和上级水土保持监测管理机构备案。

根据各阶段的监测情况及主体工程目前进展情况,整理监测数据,分析监测结果,编制提交《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12号地0506-036、051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1.4.2 监测工作开展情况

本项目执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成立项目小组,项目组对本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工作及监测过程资料如下:

(1)2018年7月,项目组通过研究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一期工程水土保持措施验收报告及主体设计资料,讨论并编制完成了《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12号地0506-036、051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确定了本工程具体监测内容、技术路线和方法,同时对监测小组人员进行了任务分工,进一步保障了后续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

(2)2018年7月2日,监测项目组和建设单位召开座谈会,在熟悉主体工程的前提下,通过现场查勘,了解项目区水土流失基本情况。

(3)2018年7月3日~7月5日,由项目负责人,收集项目所需资料,并进行整理分类,对重要资料及时进行备份和存档。掌握主体工程基本情况,对工程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已发生的水土流失现状情况进行分析、预测、监测等内容熟悉并理解,为下一步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4) 2018年7月~2019年5月,采用调查监测和巡查调查的方法按照分区进行水土流失各项内容的监测。并及时做好现场记录和数据整理,及时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表。针对监测过程中出现的水土流失问题及时向建设单位反映,协助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对项目区易产生水土流失的区域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进行防护,尽量减少水土流失产生的危害。

(5) 2019年5月,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整理监测数据和资料,并进行数据分析,编制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本项目监测人员完成7次现场监测,提交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3篇,年度总结报告1篇,现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到位,发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 1.4.3 监测范围和分区

#### 1.4.3.1 监测范围

依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12号地0506-036、051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面积8.27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3.95hm<sup>2</sup>,代征用地区4.32hm<sup>2</sup>。根据2018年7月至2019年5月水土保持监测、项目实际扰动情况及总征占地情况的调查及监测结果,水土保持监测范围为3.95hm<sup>2</sup>。

#### 1.4.3.2 监测分区

依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12号地0506-036、051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监测分区的划分可以反映不同区水土流失特征的差异性、反映同一区水土流失特征的相似性。根据监测进场时项目现场情况,本项目监测分区分为建筑物工程区、道路管线工程区、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3个监测分区。

### 1.4.4 监测内容

依据本项目已审批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绿化工程区中确定的监测内容,主要包括防治责任动态监测、弃土弃渣动态监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动态监测、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四部分。

#### 1.4.4.1 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

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主要是监测工程的永久占地、扰动地表面积以及防治

责任范围。

本项目建设用地  $3.95\text{hm}^2$ ，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3.95\text{hm}^2$ 。

#### 1.4.4.2 水土流失影响因子监测

项目区水土流失类型为微度水力侵蚀，监测工作对施工期间项目所在区域的降雨量、降雨强度进行动态监测。

详见附表 4 施工期降雨监测统计表。

#### 1.4.4.3 弃土弃渣动态监测

弃土弃渣动态监测主要是监测工程所涉及的弃土弃渣堆放情况、弃土弃渣量、弃土弃渣防治措施。

根据实际整理的工程资料及现场调查，本项目工程土石方总量为  $21.59\text{万 m}^3$ ，其中挖方  $55.20\text{万 m}^3$ ，填方  $8.53\text{万 m}^3$ ，余方  $46.67\text{万 m}^3$ ，其中包括基坑余方  $46.63\text{万 m}^3$ ，该部分土方已于 2013-2014 年分别运至大兴区新和街 1 号水塘、北李渠街及隆华大街低洼地及市政设施施工回填，2018 年拆除临时生活区产生的建筑垃圾  $0.04\text{万 m}^3$  为，已运至北臧村镇第一渣土消纳场和北京紫金皓月商贸有限公司建筑垃圾消纳场。渣土消纳证见附件 2。

#### 1.4.4.4 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

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主要监测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情况（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效果和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

##### 1、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情况

主要监测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实施情况。

##### （1）工程措施

集雨池工程：本项目建设集雨池 2 座，位于项目北侧及南侧，容积均为  $600\text{m}^3$ ，收集项目区雨水，用于绿化灌溉、道路浇洒等，雨季多余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透水铺装工程：本项目部分人行步道采用透水铺装，铺装面积  $0.04\text{hm}^2$ ，有利于雨水入渗，减少汇集水量；

节水灌溉：节水灌溉面积  $1.19\text{hm}^2$ ，优先采用集雨池中积蓄的雨水。

##### （2）植物措施

监测绿化区域植物措施类型（灌木、乔木、草本等）、植物种类、分布、面积。

本项目建设区绿化面积 1.19hm<sup>2</sup>，林草覆盖率为 30.13%，乔灌木布置合理，形成乔、灌、草、花多样性生态小群落，创造优质愉悦环境。

### (3) 临时防护措施

本项目通过调查施工记录资料，调查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的实施情况。

## 2、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效果

### (1) 防护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在排水沉沙、减少水土流失、绿化美化生态环境方面起到了重大作用。

### (2) 植物措施的成活率、保存率、生长情况及覆盖度

监测结果表明：完工后绿化工程区主要植物种类有云杉、白玉兰、元宝枫、国槐、银杏等乔木，大叶黄杨、金叶女贞、丁香、黄栌、果海棠等灌木。成活率达到 99.66%，后期继续进行补植及维护。

### (3) 透水铺装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

监测结果表明：透水铺装工程无损坏、沉降等不稳定情况出现。

### (4) 各项措施的拦渣保土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措施实施后的拦渣率为 99.91%。

## 1.4.5 监测指标和方法

本项目采用调查、巡视法对水土流失情况进行监测，项目室外工程建设阶段重点监测道路管线工程区与绿化区。

根据不同类型区典型地段的实地调查，监测项目工程在施工期及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程度和强度的变化，同时收集当地有关部门资料与之进行对比。调查内容主要有：挖方、填方及临时堆土等防护措施、施工中挖方及临时堆土对周边造成的危害以及影响因素；监测内容有：项目区工程措施实施效果、植物措施成活率和保存率等。得出 6 项量化的防治目标值，作为水土保持专项验收的依据。

### (1) 地形地貌、土地利用变化监测、施工前后地形地貌。

(2) 扰动地表面积监测：面积监测采用手持 GPS 定位仪进行。首先对调查区按扰动类型进行分区，如开挖、临时堆土等，同时记录调查点名称、工程名称、扰动类型和监测数据编号等。然后沿各分区边界走一圈，在 GPS 手簿上就可记录所测区域的形状（边界坐标），然后将监测结果转入计算机，通过计算机软件显示



监测区域的图形和面积（如果是实施分技术的 GPS 接收仪，当场即可显示面积）。对临堆土的测量，把堆积物近似看成多面体，通过测量一些特征点的坐标，再模拟原地面形态，即可求出堆积物体积。

（3）植被监测：选有代表性的地块作为标准地，标准地面积为投影面积，要求乔木林 20m×20m、灌木林 5m×5m。采用标准地法进行观测并计算林地郁闭度。计算公式为：

$$D = f_d / f_c$$

$$C = f / F$$

式中：D—林地的郁闭度；

$f_c$ —样方面积，m<sup>2</sup>；

$f_d$ —样方内树冠垂直投影面积，m<sup>2</sup>；

每年夏季进行一次植被生长发育及覆盖率状况调查，主要调查树高、胸径、地径、郁闭度及密闭度等，同时调查植被成活率、密度等生长情况。

（4）土石方开挖与回填量监测。

（5）防治措施监测：各项防治措施的面积、数量质量，工程措施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

（6）水土流失危害、生态环境变化监测：开发建设项目对周边水质、空气、动物等带来的不利影响。

## 1.4.6 监测时段和频次

### 1.4.6.1 监测时段

本项目监测时段为 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5 月。

### 1.4.6.2 监测频次

根据水利部水保[2009]187 号文规定，项目在接受委托后的建设期内开展监测，本项目实际监测时间及频次见下表 1-7。

表 1-7 实际监测时间及频次

年度	监测时间	年度监测次数
2018 年 (7 月-12 月)	2018 年 7 月 2 日	5
	2018 年 7 月 28 日	
	2018 年 8 月 14 日	

	2018年9月15日	
	2018年11月25日	
2019年 (1月-5月)	2019年3月11日	2
	2019年5月6日	
合计		7

#### 1.4.7 监测点布局

监测单位根据本项目入场开展工作的实际情况，共布设3个监测点，其中2个监测点位于项目建设区的道路与管线工程区、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见表1-8。

表1-8 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监测分区	监测点位	监测点	监测内容
道路管线工程区	硬化、铺装	测点1	(1)降雨量、降雨强度等； (2)防治责任范围面积、扰动地表面积及程度等； (3)水土流失分布、面积及水土流失量； (4)挖方、填方量； (5)堆土防护、土石方调运； (6)植被恢复。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绿化区	测点2	

根据上述监测点和监测方案布设统计及设备、材料的优化组合利用，本项目实际水土保持监测工程设施工程量、消耗性材料及仪器设备量汇总见表1-9。

表 1-9 工程水土保持监测设施和设备一览表

项目	工程或材料设备	数量
一、监测主要消耗性材料	流量瓶	12 个
	蒸发皿	2 个
	烘干机	10 个
	量杯	20 个
	烧杯	20 个
	集流桶	10 个
	雨量筒	10 个
二、监测主要设备和仪器	GPS	1 个
	激光测距仪	1 个
	烘箱	1 台
	数码照相机	1 个
	计算机	1 个
	打印机	1 个
	数码摄像机	1 个

## 2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

### 2.1 防治责任范围

#### 2.1.1 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防治责任范围为 8.27hm<sup>2</sup>，其中建设区为 3.95hm<sup>2</sup>，代征用地区 4.32hm<sup>2</sup>。不含代征用地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见表 2-1。

表 2-1 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表

单位：hm<sup>2</sup>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防治责任范围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1.62	0	1.62
	道路管线工程区	1.14	0	1.14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1.19	0	1.19
合计		3.95	0	3.95
*注：本项目采用永临结合，施工便道工程区包括在道路管线工程区。				

#### 2.1.2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监测过程实地调查资料及项目区遥感影像图，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与批复的面积一致，对比情况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实际扰动与方案设计对比分析表

单位：hm<sup>2</sup>

工程项目	方案确定的面积			实际发生的面积			变化值	占地性质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小计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小计		
建筑物工程区	1.62	0	1.62	1.62	0	1.62	0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1.14	0	1.14	1.14	0	1.14	0	永久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1.19	0	1.19	1.19	0	1.19	0	永久
合计	3.95	0	3.95	3.95	0	3.95	0	





图 2-1 遥感影像监测图

### 2.1.3 扰动地表面积动态监测

扰动地表面积与项目施工进度密切相关，本项目于 2013 年 11 月开始施工，2019 年 5 月完工。工程总占地 8.27hm<sup>2</sup>，其中建设用地 3.95hm<sup>2</sup>。工程施工进度与扰动地表面积变化情况见表 2-3。

表 2-3 地表扰动面积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hm<sup>2</sup>

项目 \ 时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工程总进度	—————						
永久占地面积	3.95	3.95	3.95	3.95	3.95	3.95	3.95
临时扰动面积	0	0	0	0	0	0	0
永久扰动面积	3.95	3.95	3.95	0	1.92	1.92	0.04
总扰动面积	3.95	3.95	3.95	3.95	3.95	3.95	3.95

## 2.2 取土监测结果

### 2.2.1 设计取土（石）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本项目无取土场设计。

### 2.2.2 取土（石）量监测结果

根据本项目的取土（石）量监测结果，本项目未设取土场。

## 2.3 弃土监测结果

### 2.3.1 设计弃土（渣）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土方 46.63 万 m<sup>3</sup>，根据“中煤地质工程总公司”的施工记录，该部分土方已于 2013-2014 年分别运至大兴区新和街 1 号水塘、北李渠街及隆华大街低洼地及市政设施施工回填。建筑垃圾 0.04 万 m<sup>3</sup>，已运至北臧村镇第一渣土消纳场和北京紫金皓月商贸有限公司建筑垃圾消纳场。

### 2.3.2 弃土（渣）量监测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实际弃土、弃渣量及处置方式与变更报告一致。施工过程中产生余方 46.63 万 m<sup>3</sup>，已于 2013-2014 年分别运至大兴区新和街 1 号水塘、北李渠街及隆华大街低洼地及市政设施施工回填，建筑垃圾 0.04 万 m<sup>3</sup>，已运至北臧村镇第一渣土消纳场和北京紫金皓月商贸有限公司建筑垃圾消纳场。

## 2.4 工程土石方动态监测结果

### 2.4.1 设计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书》工程土石方总量为挖填总量为 63.73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55.20 万 m<sup>3</sup>，填方 8.53 万 m<sup>3</sup>。

表 2-4 设计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表

单位：万 m<sup>3</sup>（自然方）

分区或分段	挖方	回填	调入		调出		外借		废弃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基坑	54.49	3.70			4.15				46.63	
地下室覆土		1.89	1.89							
管线及集雨池	0.67	0.43			0.25					
改良土回填		0.36	0.36							
项目区回填		0.70	0.70							
代征绿地		0.57	0.57							
代征道路		0.88	0.88							
建筑垃圾	0.04								0.04	
合计	55.20	8.53	4.40		4.40				46.68	

### 2.4.2 监测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情况

本项目为开工后委托监测，监测人员入场后对已完成的土石方量进行调查。监测过程数据资料如表 2-5。

表 2-5 土石方工程量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万 m<sup>3</sup>（自然方）

时段	挖方	填方	余方	备注
2013.11-2018.6	55.16	8.17	46.63	大兴区新和街 1 号、北

时段	挖方	填方	余方	备注
				李渠街、隆华大街
2018.7-2018.9		0.36		
2018.9-2018.12	0.04			北臧村镇第一渣土消纳场、北京紫金皓月商贸有限公司建筑垃圾消纳场
合计	15.36	6.23	9.13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实际发生的土石方填挖方总量 63.73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55.20 万 m<sup>3</sup>，填方 8.53 万 m<sup>3</sup>。本项目实际产生土石方工程量见表 2-6。

表 2-6 实际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表 单位：万 m<sup>3</sup>（自然方）

分区或分段	挖方	回填	调入		调出		外借		废弃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基坑	54.49	3.70			4.15				46.63	
地下室覆土		1.89	1.89							
管线及集雨池	0.67	0.43			0.25					
改良土回填		0.36	0.36							
项目区回填		0.70	0.70							
代征绿地		0.57	0.57							
代征道路		0.88	0.88							
建筑垃圾	0.04								0.04	
合计	55.20	8.53	4.40		4.40				46.68	



### 3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于 2013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11 月主体工程完工，2019 年 5 月完成代征绿地恢复。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和工程实际情况，针对不同分区的监测内容和监测指标，采用合理的监测方法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进行定期调查和量测。

#### 3.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

采用调查监测的方法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措施进行调查监测，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中设计的工程措施进行重点监测，并通过实地量测等方法进行现场监测。项目区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量详见表 3-1。

表 3-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监测统计表

序号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1	土地整治	hm <sup>2</sup>	2.03	2018.7、2018.9
2	排水措施	m	1340	2018.5
3	下沉广场排水沟	m	46	2018.3
4	透水砖铺装	hm <sup>2</sup>	0.04	2018.7
5	节水灌溉	hm <sup>2</sup>	1.19	2018.5
6	集雨池	座	2	2017.9

透水铺装：项目区部分人行道采用透水砖铺装增加项目区雨水入渗量。经统计，项目区铺设透水砖 0.04hm<sup>2</sup>。

集雨池：本项目实施地埋式集雨池 2 座，总容积为 1200m<sup>3</sup>，收集的雨水用于绿化灌溉。

节水灌溉：项目区绿化采用节水灌溉形式，合理充分利用收集雨水，减少水资源浪费，节水灌溉覆盖面积为 1.19hm<sup>2</sup>。

#### 3.2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

根据现场监测，项目区实施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见表 3-2。

表 3-2 植物措施监测统计总表

序号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时间
1	全面整地	hm <sup>2</sup>	1.19	2018.9-2018.11
2	栽植乔木	株	193	
3	栽植灌木	株	301	
4	栽植灌木	m <sup>2</sup>	1918.9	
5	栽植花卉	m <sup>2</sup>	115.4	
6	栽植草本	m <sup>2</sup>	112.9	
7	铺设草皮	m <sup>2</sup>	972.4	

项目区内植物措施采用乔灌草相结合的种植方式，按照适地适树的原则，结合立地条件和季节变化规律进行植物配置。

植物生长情况包括植物成活率和植被覆盖度，监测方法采用调查法和样框调查法。通过现场调查，绿化工程实施半年后，项目区内所有植物均已成活。

根据主体设计，绿化主要选取云杉、白玉兰、元宝枫、国槐、银杏；大叶黄杨、金叶女贞、丁香、黄栌、果海棠；冷季型草坪等。植物措施苗木见表 3-3。

表 3-3 植物措施监测统计详表

序号	水土保持 工程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备注
1	云杉 A	株	11	株高 550-600cm
2	云杉 B	株	23	株高 400-450cm
3	白玉兰	株	36	株高 400-450cm
4	元宝枫	株	13	株高 600-700cm
5	国槐 A	株	20	株高 750cm 以上
6	国槐 B	株	31	株高 600-700cm
7	银杏	株	50	株高 750-850cm
8	丛生元宝枫	株	4	株高 500-600cm
9	丛生蒙古栎	株	4	株高 800-900cm
10	双生银杏	株	1	株高 500-600cm
11	金叶女贞球	株	47	冠幅 100-120cm
12	大叶黄杨球 A	株	12	冠幅 180-200cm
13	大叶黄杨球 B	株	39	冠幅 150-160cm
14	大叶黄杨球 C	株	7	冠幅 100-120cm
15	(紫)丁香 A	株	36	冠幅 200-220cm
16	(紫)丁香 B	株	33	冠幅 150-180cm
17	丛生黄栌	株	5	冠幅 > 300cm
18	果海棠	株	48	冠幅 250-300cm
19	山杏 A	株	17	冠幅 350-400cm
20	山杏 B	株	2	冠幅 300-350cm
21	八角海棠	株	11	冠幅 380-400cm
22	金银木	株	3	冠幅 200-250cm
23	樱花	株	20	冠幅 280-300cm
24	紫叶李	株	21	冠幅 280-300cm
25	月季	m <sup>2</sup>	115.40	株高 60cm
26	大叶黄杨篱	m <sup>2</sup>	674.50	株高 60cm
27	金叶女贞篱	m <sup>2</sup>	323.40	株高 50cm
28	八宝景天	m <sup>2</sup>	112.90	株高 30-40cm
29	小叶黄杨篱	m <sup>2</sup>	765.90	株高 50cm
30	北海道黄杨篱	m <sup>2</sup>	155.10	株高 150cm
31	冷季型草坪卷	m <sup>2</sup>	9372.40	-

### 3.3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

根据工程资料调查，项目区实施的临时措施见表 3-4。

表 3-4 临时措施监测统计表

序号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	单位	实际工程量
1	施工降水蓄水池	座	1
2	临时排水沟	m	1080
3	临时洗车池	座	1
4	临时沉沙池	座	1
5	防尘网覆盖	hm <sup>2</sup>	2.73
6	洒水车洒水	台时	1440
7	彩钢板拦挡	m <sup>2</sup>	150

## 4 土壤流失量分析

### 4.1 各阶段土壤流失量分析

#### 4.1.1 土壤侵蚀单元划分

根据水土流失特点，可以将施工期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土壤侵蚀单元划分为原地貌侵蚀单元（未施工地段）、扰动地表（各施工地段）和实施防治措施的地表（工程与植物防治措施等无危害扰动）三大类侵蚀单元。由于本项目为房地产项目，在施工初期进行场地平整过程中，对项目区建设范围均产生了扰动，随着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逐渐实施，已扰动的地表逐渐被防治措施的地表单元覆盖。

施工期某时段（一般以年计）的土壤流失量即等于该时段防治责任范围内各基本侵蚀单元的面积与对应侵蚀模数乘积的综合。因此，侵蚀单元划分及侵蚀强度的监测确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1）原地貌侵蚀单元评价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处于平原区，属北京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应使用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根据北京市水土流失现状遥感成果，项目区水土流失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190\text{t}/\text{km}^2\cdot\text{a}$ ，项目区容许值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由于资源开发和基本建设活动较集中、频繁，需注意防止开发建设活动造成新增水土流失。

（2）扰动地表类型及防治分区监测工程扰动地表监测主要是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扰动地表的类型、坡度、面积、毁坏原地貌的水土保持设施情况等进行动态监测，并对工程建设的扰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监测的重点是各种有危害扰动，特别监测建设过程中大的开挖面、弃土弃渣堆砌面以及施工场地。

扰动地表监测旨在为水土流失现状及治理评价提供背景值，是确定土壤流失量的基础，是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中心内容之一。其扰动面积监测主要包括扰动地表类型判断和面积监测两方面内容，此次调查结合项目本身的特点，扰动地表类型主要为荒草地，扰动地表面积见下表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扰动原地貌、损坏土地面积为 $3.95\text{hm}^2$ ，占地类型均为建设用地，占地性质均为永久占地。具体占地统计结果见表 4-1。



表 4-1 本项目扰动原地貌土地面积统计结果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土地类型(hm <sup>2</sup> )		占地性质
		建设用地	合计	
大兴区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1.62	1.62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1.14	1.14	永久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1.19	1.19	永久
合计		3.95	3.95	

#### 4.1.2 土壤侵蚀强度监测结果与分析

本项目采用调查巡查法监测水土流失情况，得出本项目不同施工时期、不同扰动和恢复形式的土壤侵蚀模数。

表 4-2 监测点土壤侵蚀强度监测成果表

监测点位	项 目				
	地貌类型	坡度(°)	监测方法	施工期侵蚀模数(t/km <sup>2</sup> ·a)	施工期侵蚀强度
建筑物工程区	平原区	0~3	调查法	2500	中度
道路管线工程区	平原区	0~3		3000	中度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平原区	0~3		3500	中度

本项目各单元侵蚀模数根据现场情况，结合现场监测情况，对各侵蚀单元的侵蚀模数进行取值。

表 4-3 完工后土壤侵蚀强度监测成果表

序号	分区	占地面积 hm <sup>2</sup>	完工后侵蚀模数(t/km <sup>2</sup> ·a)	土壤侵蚀模数容 许值(t/km <sup>2</sup> ·a)
1	建筑物工程区	1.62	184	200
2	道路管线工程区	1.14		
3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程区	1.19		

### 4.1.3 工程土壤流失监测

表 4-4 项目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

项目	侵蚀面积 (hm <sup>2</sup> )	侵蚀量 t			
		2013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合计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 (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4.75	113.2	41.65	18.71	173.56

根据表 4-3 项目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侵蚀总量为 173.56t。通过对比分析得出，由于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通过落实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的建设与使用，水土流失量得到了有效控制。

## 4.2 各扰动土地类型土壤流失量分析

项目区主要侵蚀类型为水力侵蚀，表现为自然因素（土壤、风、降水、植被）和人为扰动（施工工艺、堆挖土方）的复合作用，根据水土流失监测结果，土壤侵蚀量随降雨季节、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进度呈现明显的波形发展态势。在监测的初期-中期-后期的不同阶段，侵蚀强度分别表现为中度-轻（微）度的变化过程。由此可见，项目后期水土保持工程实施基本到位，功能稳定，效益突出，产生了显著的水土保持效果。

## 5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

通过本报告书第3章关于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等工程量统计和工程质量评价结果,可以进一步对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实施后的防治效果做出合理的分析与评价,以总结项目建设期的水土流失防治状况,评定项目防治目标达标情况。具体评价指标包括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地整治率、拦渣率、水土流失控制比、林草覆盖率和林草植被恢复率共六个评价指标。

### 5.1 国家六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本项目建设期已结束,开始进入试运行阶段,此次监测将对现阶段的六项指标进行量化计算,检验项目区内水土保持工程是否达到治理要求,以便对工程的维护、加固和养护提出建议。

#### 5.1.1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率为水保措施防治面积与扰动地表面积的比值。本项目建设区实际扰动土地面积包括:硬化、建筑物及工程措施覆盖面积 $2.72\text{hm}^2$ ,水土保持措施面积 $1.22\text{hm}^2$ 。合计项目区扰动地表面积为 $3.95\text{hm}^2$ ,方案实施后,各区均可得到有效治理,对扰动地表均采取水土保持措施,累计治理面积 $3.94\text{hm}^2$ 。

$$\text{扰动土地整治率} = \frac{\text{水保措施总面积} + \text{永久建筑面积}}{\text{扰动地表面积}} \times 100\% = \frac{3.94}{3.95} \times 100\% = 99.75\%$$

通过计算,项目区扰动土地整治率99.75%,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

#### 5.1.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度为水土流失防治面积与水土流失面积的比值。本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面积为 $1.23\text{hm}^2$ ,针对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不同区域都做了相应的水保措施,随着拦挡、排水和绿化措施的不断完善,综合治理面积 $1.22\text{hm}^2$ 。

$$\text{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frac{\text{水土保持措施面积}}{\text{建设区水土流失面积}} \times 100\% = \frac{1.22}{1.23} \times 100\% = 99.19\%$$

通过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均达到99.19%,满足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

#### 5.1.3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之比。

通过采取一系列的水土保持措施,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平均土壤侵蚀模数将可

降到  $184/\text{km}^2\cdot\text{a}$  以下，工程区容许土壤侵蚀模数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9。

通过计算，项目区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

### 5.1.4 拦渣率

拦渣率为实际拦渣量与总弃渣量的比值。根据本工程实际，本项目余方量 46.67 万  $\text{m}^3$ ，拦挡弃渣量 46.63 万  $\text{m}^3$ ，经综合分析拦渣率可达到 99.91% 以上。

$$\text{拦渣率} = \frac{\text{实际拦挡弃土（石、渣）量}}{\text{工程弃土（石、渣）总量}} \times 100\% = \frac{46.63}{46.67} \times 100\% = 99.91\%$$

### 5.1.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植被恢复系数为植物措施面积与可绿化面积的比值。本项目建设区可绿化面积  $1.193\text{hm}^2$ ，植物措施面积为  $1.189\text{hm}^2$ ，植被恢复系数达 99.66% 以上。

$$\text{林草植被恢复率} = \frac{\text{林草植被面积}}{\text{可恢复林草面积}} \times 100\% = \frac{1.189}{1.193} \times 100\% = 99.66\%$$

通过计算，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批复的目标值。

### 5.1.6 林草覆盖率

通过现场监测，本项目建设区实际完成绿化面积  $1.189\text{hm}^2$ ，林草覆盖率达到 30.13%，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text{林草覆盖率} = \frac{\text{林草植被面积}}{\text{项目区总面积}} \times 100\% = \frac{1.189}{3.948} \times 100\% = 30.13\%$$

综合来看，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均符合国家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 5.2 北京市地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 5.2.1 北京市地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本监测报告在分析计算标准的六项指标的同时，对北京市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中的七项指标进行计算分析，结果如下：

#### (1) 土石方利用率

本项目挖方 55.20 万  $\text{m}^3$ ，综合利用 55.16 万  $\text{m}^3$ 。土石方利用率为 99.93%。

$$\begin{aligned} \text{土石方利用率} &= \frac{\text{可利用的开挖土石方在本项目和相关项目间调配的综合利用量}}{\text{开挖总量}} \times 100\% \\ &= \frac{55.16\text{万}\text{m}^3}{55.20\text{万}\text{m}^3} \times 100\% = 99.93\% \end{aligned}$$

#### (2) 表土利用率

本项目无表土，不涉及表土利用率。

#### (3) 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比

本项目无临时占地，因此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为 0，低于目标 (<10%)。

#### (4) 雨洪利用率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区汇集雨量发生变化，通过集雨池、透水铺装等措施充分收集、利用雨水，雨洪利用率达到 100%，大于 90%，符合规范的要求。详见降雨汇集量计算表 5-1、项目区雨水收集能力计算表 5-2。

表 5-1 降雨汇集量计算表

分 项	面积 (hm <sup>2</sup> )	降雨量 (mm)	径流系数	汇集雨量 m <sup>3</sup>
硬化屋顶	1.62	32.50	0.9	473.85
硬化道路	1.10	32.50	0.9	322.65
透水道路	0.04	32.50	0.25	3.00
绿地	1.19	32.50	0.15	58.01
合计	3.95			857.51

表 5-2 项目区雨水收集能力计算表

雨水收集利用措施	工程量	单位	收集雨量 (m <sup>3</sup> )
600m <sup>3</sup> 集雨池	2	座	857.51
合计			857.51

#### (5) 施工降水利用率

本项目施工期间布置 50m<sup>3</sup> 施工降水蓄水池，可容纳每日的施工降水量。根据施工记录，收集的水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降尘及车辆冲洗，日用水量约 35m<sup>3</sup>。降水天数为 90 天，降水总量为 3719.46m<sup>3</sup>，利用量 3150m<sup>3</sup>。施工降水利用率达到 84.69%。

#### (6) 硬化地面控制率

本项目硬化地面控制率为 29.11%，符合标准。

$$\text{硬化地面控制率} = \frac{\text{项目区不透水材料硬化地面面积}}{\text{外环境总面积}} \times 100\% = \frac{1.15}{3.95} \times 100\% = 29.11\%$$

#### (7) 边坡绿化率

本项目不涉及边坡，不计算边坡绿化率。

综合来看，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均符合北京市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 6 结论

### 6.1 土壤流失动态变化

在施工期（2013年11月~2019年5月），项目进行了建筑物基础开挖、管沟开挖和管线铺设，道路建设、平整绿化用地，种植植物等工程，由于施工过程中挖填方量较大，易产生水土流失。监测表明，施工期本工程产生的土壤流失量173.56t。在自然恢复期，工程建设基本结束，随着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正在逐步实施，水土流失情况得到较快控制。

### 6.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本项目以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为主、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采取了比较完善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工程符合设计标准，质量合格，施工过程中运行效果良好，有效防治了施工期间的水土流失现象，具有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同时修建了有调蓄功能的集雨池，项目区铺设的透水砖均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雨洪利用。

截止监测结束，项目区绿化工程已完工，随着植被自然生长恢复，土壤侵蚀模数逐渐接近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其它各项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或优于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

### 6.3 存在问题及建议

根据监测过程中掌握的情况，监测单位从项目监测的实际出发，针对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建议，供建设单位和其他相关部门参考。

（1）建设单位于开工后委托水土保持监测工作，造成土方施工等重要水土流失环节缺少监测过程记录。

（2）项目区的水土保持设施较完备，建议继续加强维护，使其正常进行。

（3）建议业主对项目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运行情况和效益进行跟踪调查和记录，接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6.4 综合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完成了大部分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所要求的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

**附表:**

附表 1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附表 2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成果表

附表 3 水土保持监测记录表

附表 4 施工期降雨监测统计表

**附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文件

附件 2 水土保持措施变更报告批复文件

附件 3 渣土消纳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防治分区及防治责任范围图

附图 3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点位布设图

附图 4 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图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监测特性表**

填表时间：2019 年 5 月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主体工程主要特性	项目总建筑面积 198543m <sup>2</sup>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91089m <sup>2</sup> ，地下建筑面积 107454m <sup>2</sup> 11.37 万 m <sup>2</sup> ，其中地上 7.92 万 m <sup>2</sup> ，地下 3.45 万 m <sup>2</sup> ，建筑密度 40%，容积率 2.31。项目建设内容为商业、文化娱乐设施，室外道路、管线、绿化工程等。	建设单位全称	北京嘉德新源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											
	工程等级	一级											
	所在流域	北运河流域											
	工程总投资	27.06 亿元											
	工程总工期	2013 年 11 月-2019 年 5 月											
	项目建设区	3.95hm <sup>2</sup>											
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自然地理类型	平原区	“三区”公告	北京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										
水土流失预测总量	173.56t	方案目标值	200 t/(km <sup>2</sup> ·a)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8.27hm <sup>2</sup>	水土流失容许值	200 t/(km <sup>2</sup> ·a)										
项目建设区面积	3.95hm <sup>2</sup>	主要防治措施	透水铺装，集雨池，绿化工程，临时覆盖，临时排水，临时沉沙、施工降水蓄水池等										
直接影响区面积	0.00hm <sup>2</sup>	弃渣场取料场工程	无										
水土流失背景值	190t/(km <sup>2</sup> ·a)	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506.17 万元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技术指标													
监测单位全称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测内容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1、降雨量	资料调查				6、土壤侵蚀强度				资料调查			
	2、地形地貌	资料调查				7、土壤侵蚀面积				调查、巡查监测			
	3、地面物质组成	资料调查				8、土壤侵蚀量				资料调查			
	4、植被状况	调查监测				9、水土保持工程效果				调查、巡查监测			
5、水土保持设施和质量	调查监测				10、水土流失危害				调查、巡查监测				
监测结论	分类分级指标	目标值	达到值	监测数量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99.75%	措施面积	1.22hm <sup>2</sup>	永久建筑物面积	2.72hm <sup>2</sup>	水面面积	0	扰动地表面积	3.95hm <sup>2</sup>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99.19%	措施面积	1.22hm <sup>2</sup>	水土流失面积	1.23hm <sup>2</sup>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1.09	方案目标值	200t/km <sup>2</sup> ·a	项目区容许植	200t/km <sup>2</sup> ·a						
	拦渣率	95%	99.91%	实际拦渣量	46.63	总弃渣量	46.67						
	植被恢复系数	97%	99.66%	植物措施面积	1.189hm <sup>2</sup>	可绿化面积	1.193hm <sup>2</sup>						
	林草覆盖率	30%	30.13%	林草总面积	1.189hm <sup>2</sup>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3.948hm <sup>2</sup>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评价	本项目建设区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措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竣工验收。												
总体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完成了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所要求的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												
主要建议	加强现有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保证其能正常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成果表

措施类型	名称	工程量	图片及文字说明	
工程措施	透水砖铺装	0.04hm <sup>2</sup>		
			透水砖铺装	透水砖铺装
	节水灌溉	1.19hm <sup>2</sup>		
			节水灌溉	节水灌溉
	排水措施	1340m		
			排水沟	排水沟
植物措施	绿化工程	1.19hm <sup>2</sup>		

## 附件

		绿化工程	绿化工程
其他措施	1.施工过程中，人员、车辆、施工设备进出道路尽量利用已有公路，减少对植物、地貌的破坏。		




## 水土保持监测记录

	编号	测 2
	地点	道路工程区
	时间	2018.7.2
小市政施工		

	编号	测 2
	地点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 程区
	时间	2018.8.14
临时覆盖		

	编号	测 2
	地点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 程区
	时间	2018.9.15
绿化栽植		

	编号	测 1
	地点	道路工程程区
	时间	2018.11.25
主体工程完工		

	编号	测 2
	地点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 程区
	时间	2019.3.11
绿化恢复		

	编号	测 2
	地点	生产生活与绿化工 程区
	时间	2019.5.6
绿化恢复		

施工期降雨监测统计表

年	季度	类别	监测结果
2018 年	第三季度	降雨量 (mm)	7 月 64mm, 8 月 79mm, 9 月 15mm
		最大 24 小时降雨 (mm)	8 月 13 日 45mm
		最大风速	9 月 23 日 9.0m/s
	第四季度	降雨量 (mm)	10 月 2mm, 11 月 1mm, 12 月 0mm
		最大 24 小时降雨 (mm)	10 月 16 日 2mm
		最大风速	12 月 6 日 9.0m/s
2019 年	第一季度	降雨量 (mm)	1 月 0mm, 2 月 2mm , 3 月 4mm
		最大 24 小时降雨 (mm)	3 月 21 日 3mm
		最大风速	3 月 5 日 11.68m/s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文件

## 北京市水务局行政许可事项决定书

京水行许字[2011]第 116 号

行政许可申请单位：保利（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平 组织机构代码：110000003806335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小井村 58 号

你单位在北京市水务局申请的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13、14 号地居住、商业金融用地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行政许可事项，经我局研究认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十九条和《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并且申报材料齐全，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单位编报水土保持方案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防治工程建设可能造成的水土流失、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二、该报告书编制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责任范围明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及分区防治措施基本可行，满足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规定，可以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三、同意水土流失现状分析。项目区位于大兴区北臧村镇，

—1—



地处洪积冲积平原区，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多年平均降水量 539.4 毫米；水土流失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属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告的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同意水土流失预测方法，预测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量 2888.93 吨，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15.6 公顷。

四、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32.24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 31.01 公顷，直接影响区 1.23 公顷。

五、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为建筑物工程防治区，道路与管线工程防治区，生产生活与绿化美化防治区和代征用地防治区。

六、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的原则、依据和方法。

八、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批复的方案抓紧落实资金、管理等保障措施，做好下阶段的工程设计、招投标和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委托有水土保持监测资质的机构承担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每年 10 月底分别向市、区（县）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监测报告。

3、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

4、主体工程设计完成后，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报市水行政主管部门。



5、协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按规定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于10日内送达大兴区水务局，并将送达回执于5个工作日内报北京市水土保持工作站。

6、配合大兴区水务局定期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九、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按时申请并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

十、水土保持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工程不得投入运行。已投入运行的，水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完成有关工程并办理验收手续，逾期未办理的，将处以1万元以下的罚款，并追究有关法律责任。

如对本决定有异议，你（单位）可以在接到本决定书六十日内向北京市人民政府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申请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抄送：大兴区水务局、浦华环保有限公司

市水务局办公室

2011年3月14日印发

申请单位联系人：张志坚 联系电话：84116643 共印8份

附件 2 水土保持变更报告批复文件

# 北京市水务局

京水务保〔2019〕21号

## 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大兴区 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 文化设施楼）水土保持方案变更的批复

北京嘉德新源置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 号地 0506-036、051 商业金融用地与文化娱乐用地项目（24#商业及文化设施楼）”（原“北京市大兴区生物医药基地东配套 12、13、14 号地居住、商业金融用地项目（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变更的请示》收悉。经查，该项目主体工程已经完工，代征绿地移交大兴区园林绿化局，代征道路已建设完成。根据水土保持有关

—1—

法律法规的要求，经审查，原则同意你公司提出的水土保持方案变更事项。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水土保持防治标准

变更后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林草覆盖率为 25%。

### 二、下一步有关工作要求

请你公司抓紧开展相关工作，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落地、落实、落细，做好监测工作，按照《北京市水务局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的通知》（京水务郊〔2018〕53号）要求，及时开展自主验收工作，落实水土保持设施管护责任，明确管护主体、管护标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久发挥效益。

特此批复。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水保总站，大兴区水务局。

北京市水务局办公室

2019年5月10日印发

## 附件 3 渣土消纳信息

位置	原状地貌	场地现状	说明
北李渠街			<p>遥感影像拍摄时间为 2013 年 9 月，原状为多处低洼地及坑塘，面积约 12hm<sup>2</sup>。回填时间约为 2013 年 11 月，回填量约 19.5 万 m<sup>3</sup>，现状为林地及裸地。与离本案直线距离 5.1km，运距 6.8km。</p>



<p>新和街 1 号</p>			<p>遥感影像拍摄时间为 2013 年 4 月，原状为水塘，面积约 7hm<sup>2</sup>。回填时间约为 2014 年 3 月，回填量约 8.53 万 m<sup>3</sup>，现状为林地。与离本案直线距离 4.6km，运距 6.5km。</p>
<p>隆华大街</p>			<p>遥感影像拍摄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原状为水域及低洼地，面积约 6hm<sup>2</sup>。回填时间约为 2013 年 12 月，回填量约 18.6 万 m<sup>3</sup>，现状为裸地。与离本案直线距离 5.8km，运距 9.1km。</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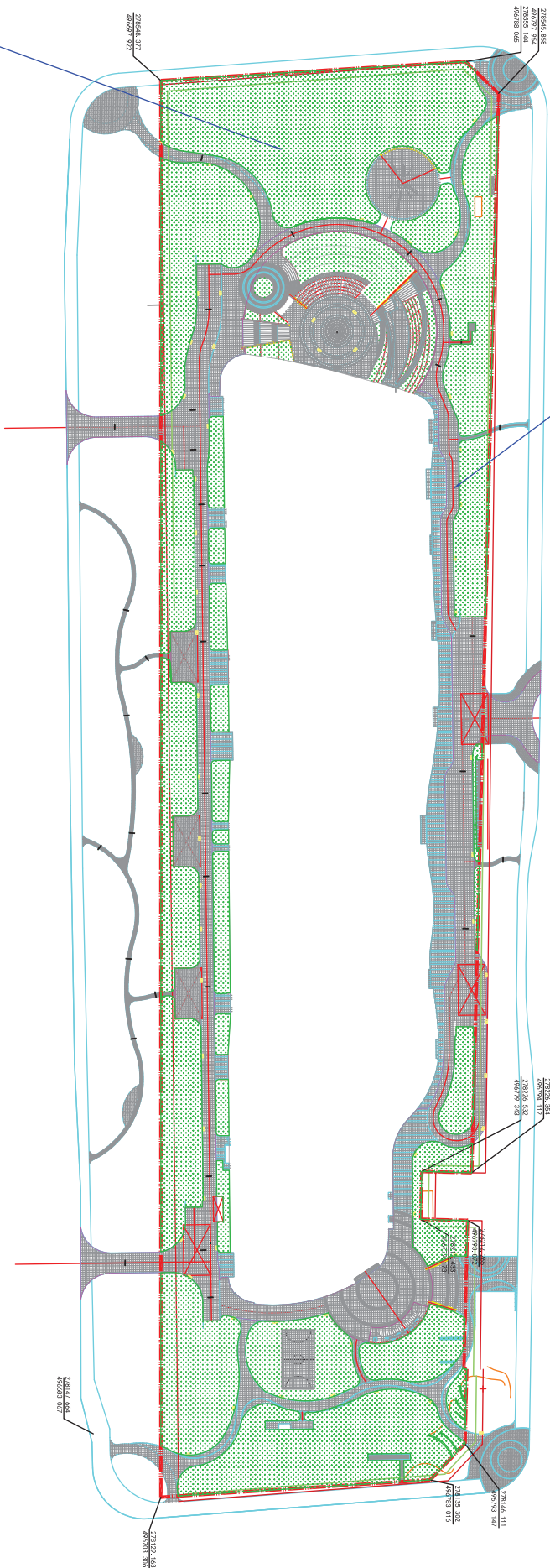




项目区地理位置图







测点2

测点1

图例

	用地红线		绿化工程
	建筑物		监测点
	道路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		比例		1:1000		图号		KD-03		日期		2019.5	
核定	高	1000-0001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审核	王	设计	李	制图	张	资质证书	水保监测(京)字第0040号				
审核	高	0100-0001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设计	李	制图	张								
设计	李	水土保持监测点布置图													
制图	张														



